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明达"、"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11月1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1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25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7.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7.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43.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18.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上、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4.50元/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3月26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智明达"A股318.7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3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3月30日(T+2日)披露的《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当于2021年3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21年3月3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签署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247,64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5,343,347,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77448%。配号总数为30,686,69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0,686,69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813.599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106.25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37.5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2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6993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3月3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宇信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42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恒宇信通",股票代码为"30096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发行价格为61.72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3月25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969,70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23,930,192.6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0,29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869,807.40

本次发行无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0,295股,包销金额为1,869,807.4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量的比例为0.2020%。

2021年3月2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投资者对本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59562506
联系人:资本市场总部

发行人: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300759 证券简称:康龙化成 公告编号:2021-012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6日,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2020年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欣益一年
基金主代码		0087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8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2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2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528,683.17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1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按照《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基金进行基金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9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1年3月2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1年3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自本基金下一开放日起可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惠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04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2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1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惠益债券A	永赢惠益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043	006044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41	1.0329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2,637,879.03	122.49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6,527,575.81	24.50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50	0.050

注:按照《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9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1年3月2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1年3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1年3月29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6)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瑞宁87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986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2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2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0,913,982.22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1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按照《永赢瑞宁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9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1年3月2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1年3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自本基金下一开放日起可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1-017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涌安")持有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0,668,3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9%,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祥禾涌安出于自身资金需要,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180天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30,648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90天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180天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061,296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且在任意90天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2%。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祥禾涌安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3月26日,公司收到祥禾涌安发来的《关于所持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3月26日,祥禾涌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2%,占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的0.3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祥禾涌安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668,399	5.29%	IPO前取得:10,668,39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祥禾涌安	32,900	0.02%	2021/1/19 ~ 2021/2/19	集中竞价交易	16.10-16.50	537,770	10,635,499	5.2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祥禾涌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督促祥禾涌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祥禾涌安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祥禾涌安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祥禾涌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督促祥禾涌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9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的基本情况:靖安洪大招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靖安洪大")为公司5%以上股东,并非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先生、吴玲女士及张瑞先生对公司的控制权。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靖安洪大持有公司股份211,320,031股,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时总股本(即1,403,193,946股)的比例为15.06%,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上述股份已于2020年1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靖安洪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分别减持公司股份22,622,340股和30,595,000股,合计减持53,217,3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1,950,928,712股)的2.73%,靖安洪大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收到靖安洪大《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靖安洪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分别减持公司股份22,622,340股和30,595,000股,合计减持53,217,3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1,950,928,712股)的2.73%。

根据其减持股份计划,靖安洪大拟自2020年9月28日至2021年3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84,191,634股,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时总股本(即1,403,193,946股)的6%。(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靖安洪大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靖安洪大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1,320,031	15.06%	IPO前取得:211,320,031股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为本次减持计划前,靖安洪大持股数量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时总股本(即1,403,193,946股)的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靖安洪大	53,217,340	2.73%	2020/11/2 ~ 2021/3/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5.52 - 23.10	958,469,369.24	未完成:30,974,294股	158,102,691	8.10%

注:上表中"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为对应股数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1,950,928,712股)的比例。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3/29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3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郭智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郭智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郭智勇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郭智勇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前将继续履行非独立董事职责及义务。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郭智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 3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1-020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根据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规定的投资品种范围,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购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1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集稳利1204646"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021年1月14日至2021年3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3月24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本金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8.90万元。前述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公司资金账户。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及其他相关要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55%	2021/03/25	2021/06/25	募集资金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6,000.00	3.55%	2021/03/25	2021/09/25	募集资金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8,000.00	3.55%	2021/03/25	2022/03/25	募集资金
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9期6个月C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0.50%-3.95%	2021/03/26	2021/09/26	募集资金
5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6.00%	2021/03/26	2021/09/24	自有资金
6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20%	2021/03/26	2021/10/27	自有资金

备注:公司已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根据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规定的投资品种范围,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尽最大努力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的现金管理产品):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万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55%	2021/03/25-2021/06/25	否	–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6,000.00	3.55%	2021/03/25-2021/09/25	否	–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8,000.00	3.55%	2021/03/25-2022/03/25	否	–
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9期6个月C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0.50%-3.95%	2021/03/26-2021/09/26	否	–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万元)
1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70%	2020/08/26-2020/11/26	是	7.18
2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5.70%	2020/09/17-2020/12/29	是	16.08
3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5.00%	2021/01/14-2021/03/24	是	18.90
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6.00%	2021/03/26-2021/09/24	否	–
5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集稳利1204646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20%	2021/03/26-2021/10/27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23,000万元,累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不包含已到期赎回的金额),未超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使用额度和期限。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2、理财收益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信任与支持,经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招赢通")协商一致,决定旗下部分基金自2021年3月30日起参加招商银行招赢通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本次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包括: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5865	浦银安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006466	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006959	浦银安盛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4	006960	浦银安盛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5	007066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6	007067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7	007410	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8	007411	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9	008162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0	009027	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1	009035	浦银安盛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12	009036	浦银安盛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13	009368	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4	009374	浦银安盛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15	009375	浦银安盛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16	519110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7	519113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519116	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519117	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	519120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519126	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519127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3	519170	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519171	浦银安盛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19175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6	519177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7	519121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8	519122	浦银安盛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9	006467	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0	006555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31	006436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2	006437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3	007064	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34	007065	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35	519328	浦银安盛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6	519329	浦银安盛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7	005200	浦银安盛普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8	005201	浦银安盛普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9	006464	浦银安盛普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0	006465	浦银安盛普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1	519111	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2	519112	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3	004126	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44	166401	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2、自2021年3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招赢通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打1折,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相关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开始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活动结束时间以招商银行招赢通的公告为准,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招商银行招赢通的有关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招赢通处于正常申购期的上述基金产品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公司新增的基金产品是否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将与招商银行招赢通协商后另行公告。

3、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招商银行招赢通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招商银行招赢通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5、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https://fi.cmbchina.com
2.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信任和支持,经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协商一致,从2021年3月3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度小满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甲 9 号奎科科技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旭阳
客服电话:95055-9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二、本次增加度小满基金为代销机构的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开通代销	开通定投业务
1	004126	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	√
2	007066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3	007067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
4	007401	浦银安盛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	√	√
5	007402	浦银安盛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	√	√
6	008162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
7	009027	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8	009028	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
9	009041	浦银安盛普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10	009042	浦银安盛普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
11	009370	浦银安盛睿和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	√	√
12	009371	浦银安盛睿和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	√	√
13	009374	浦银安盛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	√
14	009375	浦银安盛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	√

三、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参与基金
上述基金均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业务开通时间
本次活动自2021年3月30日起。
3、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指投资人通过度小满基金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度小满基金交易系统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元。
(3)度小满基金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度小满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度小满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度小满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参与基金
上述度小满基金代销的基金均参加本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2、优惠活动开展时间
本次优惠活动自2021年3月30日起。
3、优惠活动方案
投资者通过度小满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本条1款所述基金可享受申购、定投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度小满基金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4、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费率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也不包括基金转换、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本公司新增的基金产品是否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将与度小满基金协商后另行公告。
(4)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度小满基金,优惠活动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流程、变更及终止以度小满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9
公司网站:www.baiyingfund.com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或021-3307-9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